

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ANHXH-2024-0012)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 安康市, 紫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0.44 万元, 招标人为紫阳县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采购内容：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主要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内容》。2、采购预算：204400.00 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

<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1、发售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每天 08:00-12:00; 14:00-17:30，节假日除外）。2、报名地点：安康大道城投西津城 17 幢 1601，磋商文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领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领取文件的，须出具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9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安康宾馆四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9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安康宾馆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紫阳县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就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二、采购项目编号：ANHXXH-2024-0012

三、采购人名称：紫阳县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紫阳县城关镇任河嘴（原和平茶厂）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大道城投西津城17幢1601

联系方式：15509280422

五、采购内容：

1、采购内容：紫阳民歌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主要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内容》。

2、采购预算：204400.00元

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

<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七、磋商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24年4月8日起至2024年4月12日（每天08:00-12:00;14:00-17:30，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安康大道城投西津城17幢1601，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9日10:00分

2、开标时间：2024年4月19日10:00分

3、投标开标地点：安康宾馆四楼会议室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领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领取文件的，须出具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任河嘴（原和平茶厂）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大道城投西津城17幢1601

联系方式：15509280422

3. 采购项目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15509280422

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紫阳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紫阳县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紫阳县城关镇任河嘴(原和平茶厂)

联 系 人：陈睿

电 话：1399154699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大道城投西津城 17 幢 1601

联 系 人：郭婷

电 话：15509280422

电子邮件：35988573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婷（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安康华旭辉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